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程璿
電話：03-3322101#7455
電子信箱：1008719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林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6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0201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020160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柔道總會辦理「112年A級柔道教練講習會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柔道總會112年3月3日華柔字第112000000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倘有疑問，請逕洽該會承辦人佘秀華，電話：02-8772-7788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